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核销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核销部分资产情况

（一）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要求，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公司决定对截止 2018 年底各子公司经清理确认的长期挂账不需支付的应付款项（主要是暂估挂账差额、付款的尾差等小金额多笔数的长期挂账）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金额（元）	利润影响（元）
中油化工集团	应付款项	1,265,757.62	949,318.21
托克马克炼油厂	应付款项	48,820.59	48,820.59
合 计		1,314,578.21	998,138.80

（二）核销资产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公司核销上述长期挂账的应付款，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影响为 998,138.80 元，对公司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董事会对本次核销资产的意见

公司本次核销的资产为长期挂账不需支付的应付款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对上述资产进行核销，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上述资产核销决定。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核销资产的独立意见

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核销的应付款情况进行审阅，认为公司本次核销的应付款为长期挂账不需支付的款项，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对上述资产进行核销，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核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同意公司上述资产核销决定。

（五）监事会对本次核销资产的意见

监事会经对公司核销部分资产损失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本次核销的资产为长期挂账不需支付的应付款项，董事会作出对上述款项进行核销的决定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审批程序合规，同意公司上述资产核销。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2018 年末，经公司及子公司对公司资产进行清理后，确认本期未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无形资产减值、在建工程减值、商誉减值。按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可能发生坏账损失的应收款项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本期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公司 2018 年度合并后资产减值准备 9,144,125.14 元，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513.45 元。该事项对当期利润影响额-9,006,611.69 元。

期末经过对各项存货进行检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238,540.22 元，发生存货盘亏损失 77,196.84 元。该事项对 2018 年度利润影响额为-315,737.06 元。

上述资产核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议事范围，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6 日